

2017年安顺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1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为保证17安顺专项债（债券代码：1780271.IB）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及20%比例的债券本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7年安顺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17安顺专项债（银行间）、PR安投债（上交所）

3、债券代码：1780271.IB、127634.SH

4、发行人：安顺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15亿元

6、债券余额：人民币12亿元

7、票面利率：7.30%

8、债券期限：7年期，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即在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的兑付日分别偿付债券本金3亿元、3亿元、3亿元、3亿元、3亿元，最后5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

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0、付息兑付日：2021年9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日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安顺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黄果树大街印象安顺财富中心 B 幢 7 楼

联系人：李畅

联系电话：0851-33225599

2、主承销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18 楼

联系人：隋彦波

联系电话：021-68781616

3、债权代理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顺分行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黄果树大街印象安顺财富中心 A
栋

联系人：陈攀

联系电话：0851-33283828

4、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电话：托管部 010-88170827

资金部 010-8817021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7年安顺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1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盖章页)

安顺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3日